

# 改性石膏复合隔墙板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中衡检测验字[2019]第 13 号

建设单位： 四川中新恒源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张 丽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殷万国  
项目负责人： 葛孟芬  
填表人： 王文超

建设单位：四川中新恒源建材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18908700311

传真：/

邮编：618300

地址：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南兴镇义安  
村 12 组

编制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  
公司(盖章)

电话：0838-6185087

传真：0838-6185095

邮编：618000

地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  
号 2、8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改性石膏复合隔墙板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四川中新恒源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南兴镇义安村 12 组				
主要产品名称	改性石膏（轻质）复合板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改性石膏（轻质）复合板 30 万 m <sup>2</sup>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改性石膏（轻质）复合板 30 万 m <sup>2</sup>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7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9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10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10 月 31 日、 11 月 1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广汉市环境保 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四川省中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5.1 万元	比例	1.51%
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2.9 万元	比例	1.29%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7 月 16 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 5 月 15 日）；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5 年 8 月 29 日修订）；				

	<p>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年3月1日起实施，（1996年10月29日修订）；</p> <p>7、《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5年4月1日起实施，（2016年11月7日修改）；</p> <p>8、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川环发[2006]6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2006年6月6日）；</p> <p>9、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川环办发[2018]26号，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2018年3月2日）；</p> <p>10、广汉市发展和改革局，川投资备【2018-510681-50-03-270121】FGQB-0236号，《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2018年5月21日；</p> <p>11、四川省中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改性石膏复合隔墙板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7月；</p> <p>12、广汉市环境保护局，广环审批〔2018〕194号，《广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四川中新恒源建材有限公司改性石膏复合隔墙板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8年9月4日；</p> <p>12、验收监测委托书，2018年4月。</p>
<p>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p>	<p>废气：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中标准限值。</p> <p>厂界环境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p>
<p><b>1 前言</b></p> <p><b>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b></p>	

四川中新恒源建材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租赁位于广汉市南兴镇义安村 12 组的广汉市安强橡塑制品有限公司现有 2#厂房、空地区域及办公区等建设“改性石膏复合隔墙板生产项目”，以磷石膏为主要原料达到年产 30 万平方米改性石膏轻质复合墙板的生产能力，实现废旧资源综合利用，在一定程度上改善磷石膏堆放产生的遗留问题。

2018 年 5 月 21 日，广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川投资备【2018-510681-50-03-270121】FGQB-0236 号文件对项目进行了立项；2018 年 7 月四川省中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所编制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9 月 4 日，广汉市环境保护局以广环审批〔2018〕194 号文下达了审查批复。

“改性石膏复合隔墙板生产项目”于 2018 年 9 月开始建设，2018 年 10 月建成并投产，项目建成后年产改性石膏（轻质）复合板 30 万 m<sup>2</sup>。目前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稳定，验收监测期间公司能进行生产负荷调度，达设计能力的 80%以上。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受四川中新恒源建材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对四川中新恒源建材有限公司“改性石膏复合隔墙板生产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严格按照验收方案的前提下，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1 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南兴镇义安村 12 组，租赁广汉市安强橡塑制品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及空地进行建设。项目南侧为空地；东侧约 20m 处有 1 户农户，约 2 人；东北侧为空地；北侧自北向南依次为广汉市富兴海绵制品有限公司、四川皇廷家居有限公司、广汉富恒床上用品有限公司、华强交通设施厂；西侧自北向南依次为旌塔电气、洁具公司、博远紧固件有限公司、圣戈班陶粒有限公司。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2。

项目员工定员 15 人。年生产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夜间不生产。本项目由主体工程（生产厂房、晒场）、公用工程（给水系统、供电系统、厂区道路）、环保工程（废水处理设施、废气处理、固废处理、噪声治理）、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室）、仓储及其他（成品堆场、原料室、储罐区）等组成。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2-1，主要设备见表 2-2，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表见表 2-4。项目水量平衡见图 2-1。

### 1.2 验收监测范围：

四川中新恒源建材有限公司改性石膏复合隔墙板生产项目验收范围有：主体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仓储及其他。详见表 2-1。

### 1.3 验收监测内容：

- （1）厂界噪声监测；
- （2）废气监测；
- （3）废水排放检查；
- （4）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检查；
- （5）环境管理检查。

表二

2 项目工程内容及工艺流程介绍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工程变更

2.1.1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租用广汉市安强橡塑制品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建设，占地面积 4000m<sup>2</sup>。本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建设内容为：建设 2 条复合隔墙板生产线，布置 2 座磷石膏储料罐、1 个水泥储罐及其他生产设备，达到年产改性石膏（轻质）复合板 30 万 m<sup>2</sup>。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1 层，面积 3500m <sup>2</sup> ，划分为面积为 1000m <sup>2</sup> 生产及面积为 2500m <sup>2</sup> 成品堆场。生产区域内设 2 条复合隔墙板生产线，布置 1 座磷石膏储料罐、1 个粉煤灰储料罐、1 个水泥储罐及其他生产设备	1 层，面积 3500m <sup>2</sup> ，划分为面积为 1000m <sup>2</sup> 生产及面积为 2500m <sup>2</sup> 成品堆场。生产区域内设 2 条复合隔墙板生产线，布置 2 座磷石膏储料罐、1 个水泥储罐及其他生产设备	固废、噪声、废水	
	晒场	生产厂房东侧空地作为晒场，面积 500m <sup>2</sup> ，对制成的隔板墙进行晾晒，便于完成其养护	生产厂房西侧空地作为晒场，面积 750m <sup>2</sup> ，对制成的隔板墙进行晾晒，便于完成其养护	固废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依托现有给水系统，由市政自来水系统统一供给	与环评一致	/	
	供电系统	依托现有供电系统，由城市电网统一供给	与环评一致	/	
	厂区道路	依托现有厂区道路，用于产品及原辅材料运输	与环评一致	/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	预处理池	依托现有的预处理池 1 座，位于办公区东南侧，日处理能力 7m <sup>3</sup> /d	与环评一致	污水、污泥
		二级生化处理+人工湿地	新增 1 套“二级生化处理装置及人工湿地处理系统”，处理规模 2m <sup>3</sup> /d，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再经“二级生化处理装置+人工湿地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排放	目前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拉运至广汉市小汉镇工业集中发展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调试后，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
	沉淀池	共设置 1 个沉淀池，有效容积 2 m <sup>3</sup> ，与 2 条复合隔墙板生产线配套设施	与环评一致	废水	
	废气	粉尘	新增 5 个袋式除尘器，粉尘经袋式除	新增 1 个袋式除尘器+4 个脉	粉尘

	处理		尘器处理后排放	冲除尘器，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运输扬尘	通过采取加强管理、降低车速、定期洒水等措施，使其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与环评一致	扬尘
	固废处理	一般固废暂存间	位于生产区西南侧，占地面积 5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噪声治理	采取减震、合理布局、厂界降噪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噪声
办公及生活设施	办公室	1 层，面积约 200m <sup>2</sup> ，供员工正常办公使用	与环评一致	固废、废水	
仓储及其他	成品堆场	位于生产厂房内，面积 25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原料室	生产厂房西南侧，占地面积约 40m <sup>2</sup> ，用于网格布、纤维素、憎水剂、减水剂等储存	与环评一致	一般固废	
	储罐区	生产区内西南侧设置 1 个磷石膏储罐、1 个粉煤灰储罐、1 个水泥储罐，每个储罐可盛装 100t 原料	生产区内西南侧设置 2 个磷石膏储罐、1 个水泥储罐，每个储罐可盛装 100t 原料	一般固废	

### 2.1.2 项目主要设备介绍

表 2-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单位：台

序号	环评拟购置			实际购置		
	设备名称	型号	台数	设备名称	型号	台数
1	支架总成	TYF12-3000-100	20	支架总成	TYF12-3000-100	20
2	开模机构	TYF12-3000-100	20	开模机构	TYF12-3000-100	20
3	行走系统	TYF12-3000-100	20	行走系统	TYF12-3000-100	20
4	配电系统	TYF12-3000-100	20	配电系统	TYF12-3000-100	20
5	模具压杆	TYF12-3000-100	20	模具压杆	TYF12-3000-100	20
6	前后堵板	TYF12-3000-100	20	前后堵板	TYF12-3000-100	20
7	锁紧装置	TYF12-3000-100	20	锁紧装置	TYF12-3000-100	20
8	液压系统	TYF12-3000-100	20	液压系统	TYF12-3000-100	20
9	芯管	TYF12-3000-100	20	芯管	TYF12-3000-100	20
10	垂直定位系统	TYF12-3000-100	20	垂直定位系统	TYF12-3000-100	20
11	二次张网装置	TYF12-3000-100	20	二次张网装置	TYF12-3000-100	20
12	整体出板装置	TYF12-3000-100	20	整体出板装置	TYF12-3000-100	20
13	上成型模	100 型	20	上成型模	100 型	20
14	下成型模	100 型	20	下成型模	100 型	20
15	螺旋输送机		3	螺旋输送机		3
16	粉体接收料仓		1	粉体接收料仓		1
17	水仓		1	水仓		1
18	搅拌机（专利产品）		1	搅拌机（专利产品）		1
19	搅拌控制系统		1	搅拌控制系统		1
20	搅拌平台		1	搅拌平台		1
21	计量平台		1	计量平台		1
22	自动供水系统		1	自动供水系统		1
23	储料斗		1	储料斗		1



24	行走系统		1	行走系统		1
25	配电系统		1	配电系统		1
26	注浆移动平台		1	注浆移动平台		1
27	袋式除尘器	/	5	袋式除尘器	/	5
28	支架		1	支架		1
29	拔管机		1	拔管机		1
30	配电		1	配电		1
31	输出组板机	TY-16 型	1	输出组板机	TY-16 型	1
32	液压系统	TY-16 型	1	液压系统	TY-16 型	1
33	自动行走	TY-16 型	1	自动行走	TY-16 型	1
34	传动装置	8 分单排	1	传动装置	8 分单排	1
35	电控系统	TY-16 型	1	电控系统	TY-16 型	1
36	码垛、翻转机	TY-16 型	1	码垛、翻转机	TY-16 型	1
37	液压装置	TY-16 型	1	液压装置	TY-16 型	1
38	码垛平台	3400*2200	1	码垛平台	3400*2200	1
39	摆渡车		2	摆渡车		2
40	液压定位装置		2	液压定位装置		2
41	摆渡车轨道		2	摆渡车轨道		2
42	配电系统		2	配电系统		2
43	电器控制		1	电器控制		1
44	储料罐	磷石膏储料罐 1 个、粉煤灰储料罐 1 个、水泥储料罐 1 个，均可盛装 100t 原料	3	储料罐	磷石膏储料罐 2 个、水泥储料罐 1 个，均可盛装 100t 原料	3

### 2.1.3 项目变更情况

项目与原环评存在差异，主要为：原料储罐、晒场面积、污水处理方式、除尘器种类。但上述变更不会导致环境影响发生显著变化。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 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变动情况见表 2-3。

表 2-3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变动情况说明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1 层，面积 3500m <sup>2</sup> ，划分为面积为 1000m <sup>2</sup> 生产及面积为 2500m <sup>2</sup> 成品堆场。生产区域内设 2 条复合隔墙板生产线，布置 1 座磷石膏储料罐、1 个粉煤灰储料罐、1 个水泥储罐及其他生产设备	生产厂房：1 层，面积 3500m <sup>2</sup> ，划分为面积为 1000m <sup>2</sup> 生产及面积为 2500m <sup>2</sup> 成品堆场。生产区域内设 2 条复合隔墙板生产线，布置 2 座磷石膏储料罐、1 个水泥储罐及其他生产设备	根据工艺要求，原材料不涉及粉煤灰，故原料储罐更换为 2 座磷石膏储料罐、1 个水泥储罐
	晒场：生产厂房东侧空地作为晒场，面积 500m <sup>2</sup> ，对制成的隔板墙进行晾晒，便于完成其养护	晒场：生产厂房西侧空地作为晒场，面积 750m <sup>2</sup> ，对制成的隔板墙进行晾晒，便于完成其养护	利用生产厂房西侧空地晾晒，场地面积增大，便于产品晾晒
环保工程	废水：新增 1 套“二级生化处理装置及人工湿地处理系统”，处理规模 2m <sup>3</sup> /d，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再经“二级生化处理装置+人工湿地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排放	废水：目前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拉运至广汉市小汉镇工业集中发展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调试后，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由于项目所在地目前未敷设市政污水管网，企业购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调试中，故生活污水目前拉运至广汉市小汉镇工业集中发展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废气：新增 5 个袋式除尘器，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废气：新增 1 个袋式除尘器+4 个脉冲除尘器，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选用除尘效果更好的脉冲除尘器处理项目产生的粉尘，减小项目运行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 2.2.1 原辅材料消耗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项目	年耗量		形态	储存方式	上料方式	拆袋方式	备注
	环评	实际					
磷石膏粉	15900t	19900t	粉状	料罐储存	机械自动	无需拆带，直接泵入储料罐	改性磷石膏已完成煅烧改性，本项目不涉及磷石膏改性工序；原料来源于周边市场
粉煤灰	4000t	/	粉状	料罐储存	机械自动		/
水泥	2000t	2000t	粉状	料罐储存	机械自动		标号：425i；主要成分：CaO·SiO <sub>2</sub> 、2CaO·SiO <sub>2</sub> 、CaO·Al <sub>2</sub> O <sub>3</sub> 、CaO·Al <sub>2</sub> O <sub>3</sub> ·Fe <sub>2</sub> O <sub>3</sub>
网格布	20t	20t	网状	原料室	机械自动	机械	玻璃纤维
纤维素	5t	5t	丝状	原料室	机械自动	人工	/
憎水剂	10t	10t	液态	原料室	人工添加	人工	/
减水剂	10t	10t	液态	原料室	人工添加	人工	/

能源	电	5×10 <sup>5</sup> KW·h	5×10 <sup>5</sup> KW·h	/	市政电网	/	/	/
	水量	10740m <sup>3</sup>	10740m <sup>3</sup>	/	市政管网	/	/	/

### 2.2.2 项目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量为 10740m<sup>3</sup>/a，项目采用风冷，故无生产废水产生，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拖布清洗废水、设备清洗水，产生量分别为 360m<sup>3</sup>/a、72m<sup>3</sup>/a、300m<sup>3</sup>/a。项目水平衡图详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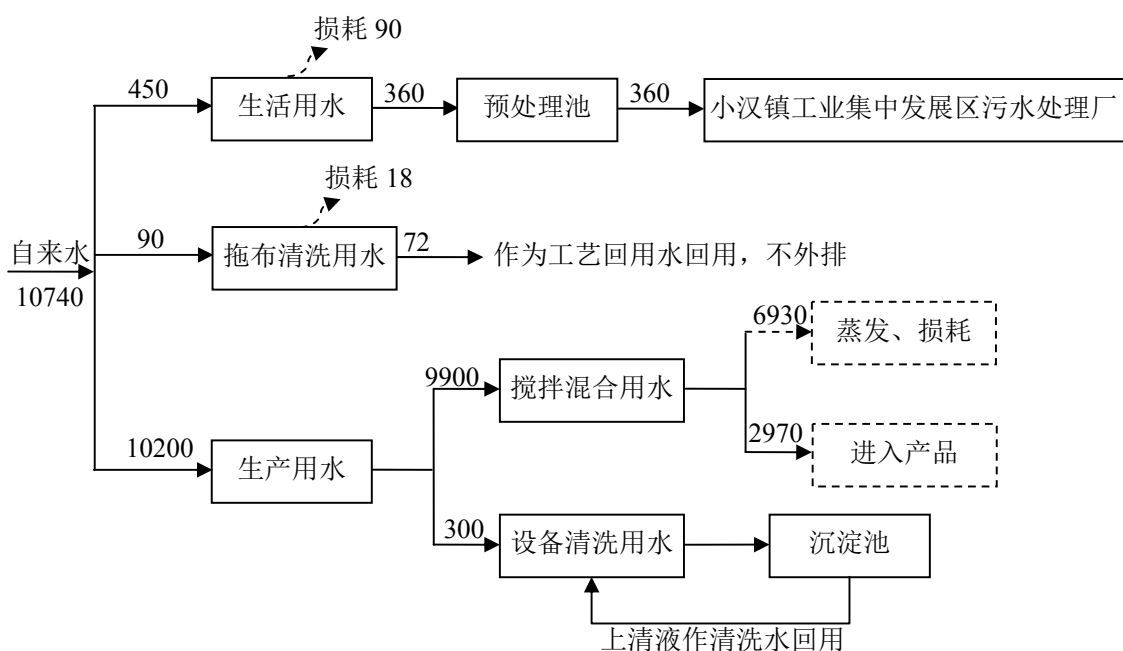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sup>3</sup>/a

###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项目为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行业，产品为改性石膏（轻质复合板），年生产能力达 30 万 m<sup>2</sup>（合计 21900t）。

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5。

表 2-5 项目产品方案表

主要产品	生产规模		规格	用途	行业标准
	环评	实际			
改性石膏 (轻质) 复合板	30 万 m <sup>2</sup> (合 21900t)	30 万 m <sup>2</sup> (合 21900t)	2480mm*600mm*100mm~ 3500mm*600mm*150mm, 面 密度约 73kg/m <sup>2</sup>	建筑内隔 墙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 家标准建筑用轻质隔 墙条板》 (GB/T23451-2009)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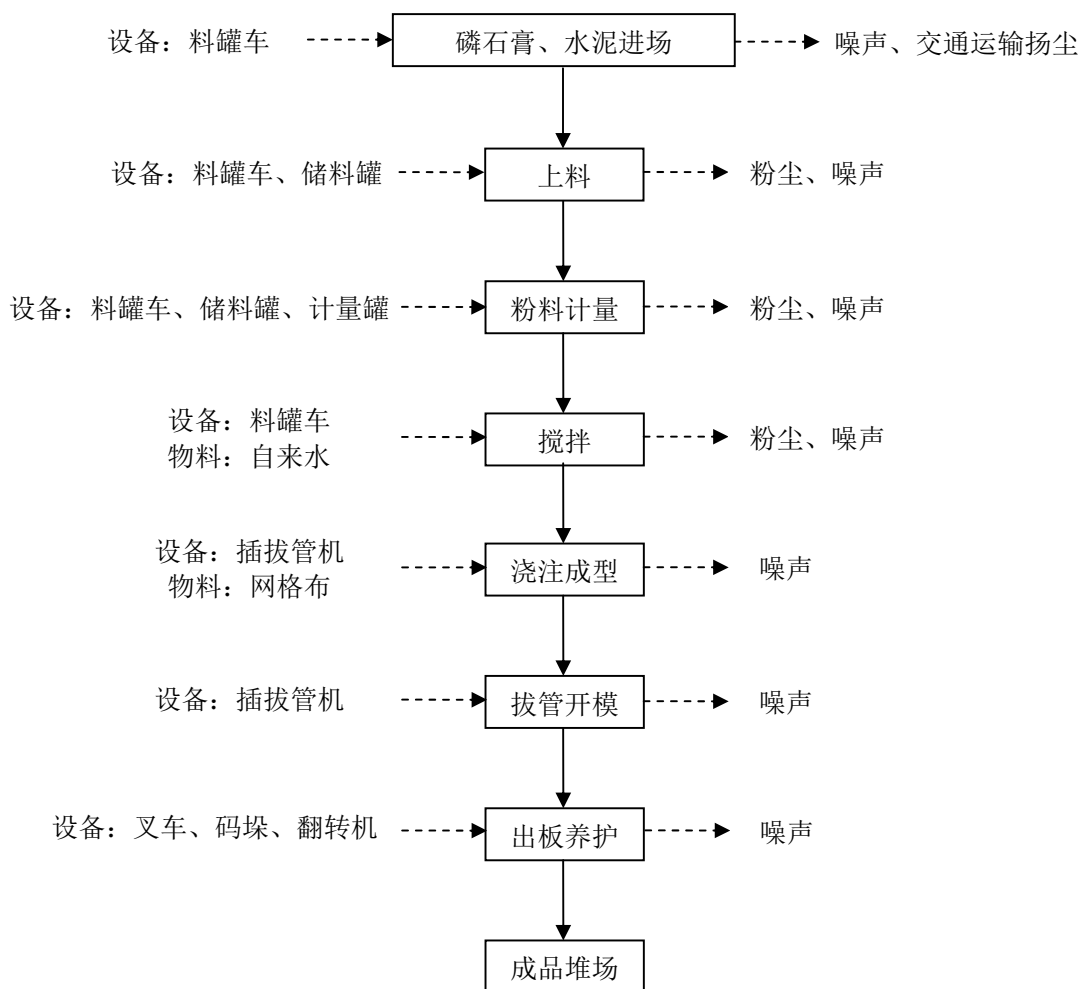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位置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生产工艺包括磷石膏、水泥准备工序及产品制作工序。

### 2.3.1 磷石膏、水泥准备工序：

(1) 磷石膏、水泥进场：由料罐车（料罐为全封闭结构）将外购的磷石膏粉末、水泥运输至本项目厂区内。此工序产生主要污染物为车辆行驶噪、汽车运输扬尘。

(2) 上料：料罐车进厂后，将料罐车的出料口及储料罐的进料口连接，经罐车自带的增压装置将料罐车内的磷石膏粉末、水泥打入厂区料罐内，此过程中粉末输送管线密闭，罐内空气经储料罐出风口排出。此工序主要污染物为储料罐粉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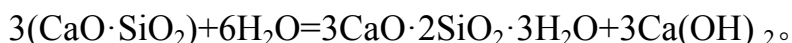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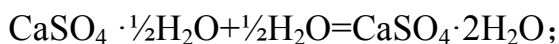
设备运行噪声。

(3) 粉料计量：储料罐内的磷石膏粉末、水泥由封闭式的上料螺旋自储料罐底部输送至计量罐（计量罐顶部设置排风口，该过程有少量粉尘逸出），计量罐对进入其中的粉末进行计量，得到搅拌工序所需适量的粉料。此工序主要污染物为计量罐粉尘。

### 2.3.2 产品制作工序：

(1) 搅拌：依次向搅拌罐内投加自来水、计量后的磷石膏、水泥，投加比例为自来水：磷石膏：水泥=4.5:9.95:1（重量比），磷石膏及水泥计量罐投料口设置软管，投料过程软管伸入搅拌罐进料口，投料过程密闭，粉料进入搅拌罐后罐内空气自搅拌罐排气口排出。投料完成后即进行搅拌，每批次搅拌时间为 5min，搅拌过程中人工向搅拌罐内投入短丝（以增强产品局部强度）。此工序主要污染物为设备运行噪声、搅拌罐粉尘。

该工序反应方程式为：



(2) 浇筑成型：由插拔管机将芯管插入形成模具（模具内铺入网格布以增强产品整体强度），搅拌工序完成后的浆液经搅拌罐下设的管道进入该模具内浇筑。此工序主要污染物为设备运行噪声。

(3) 拔管开模：浆液在模具内静置 10min 成型，将芯管拔出，制成隔墙板半成品，半成品含水率约 30%。此工序主要污染物为设备运行噪声。

(4) 出板养护：将制成的中空隔板墙取出，并交由叉车运送至室外晒场进行养护，养护方式为自然风干，无需加热，养护时间为 1 个月，直至形成成品。此工序主要污染物为设备运行噪声。

(5) 成品堆放：养护工序完成后的成品由叉车堆放至厂房内成品堆放区待售。

表三

###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3.1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拖布清洗水、生活污水。

设备清洗废水经二级沉淀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

拖布清洗废水经收集后，再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工艺回收水搅拌回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2 \text{ m}^3/\text{d}$ ，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目前定期拉运至广汉市小汉镇工业集中发展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至石亭江。

#### 3.2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储料罐粉尘、计量粉尘、搅拌罐粉尘、交通运输扬尘。

##### (1) 储料罐粉尘

料罐车利用车内自带的增压装置对储料罐进行上料，上料过程中储料罐内的空气及少量粉料被增压装置挤压处料罐形成储料罐粉尘。

防治措施：储料罐粉尘经储料罐排风口设置的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 (2) 计量粉尘

上料螺旋自储料罐向计量罐内输送磷石膏粉料时，计量罐内空气会携带少量磷石膏、水泥自计量罐顶排气口排出。

防治措施：计量粉尘经计量罐排气口设置的布袋收尘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 (3) 搅拌罐粉尘

计量罐向搅拌罐内投加磷石膏、水泥的过程中，搅拌罐内空气会携带少量粉料自搅拌罐排气口逸出产生搅拌罐粉尘。

防治措施：搅拌罐粉尘经排气口设置的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 (4) 交通运输扬尘

项目外购磷石膏、水泥经料罐车运输至储罐区及产品通过汽车运输至厂区均会产生运输扬尘。

防治措施：定期扫水、加强管理、降低行驶车辆车速。

### 3.3 噪声的产生、治理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于插拔管机、搅拌罐、码垛翻转机。

运营期采取的降噪措施主要有：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基座减震、合理布局。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 3.4 固体废弃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为沉淀池沉渣、布袋除尘器收尘、不合格品及办公生活垃圾。

沉淀池沉渣：产生量约为 10t/a，定期清掏，回用于生产。

布袋除尘器收尘：产生量约 2.4t/a，该收尘属于一般固废，回用于生产。

不合格产品：产生量约 2.19t/a，属于一般固废，回用于生产。

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2.25t/a，分类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项目固体废物详细处置情况见表 3-1。

表 3-1 固体废物排放及处理方法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废物类别	处理方法
沉淀池沉渣	10t/a	一般固废	回用于生产
布袋除尘器收尘	2.4t/a	一般固废	回用于生产
不合格产品	2.19t/a	一般固废	回用于生产
生活垃圾	2.25t/a	一般固废	分类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 3.5 地下水污染防治

为避免项目对所在区域地下水造成污染，本项目主要采取以下防治措施：采取“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生产区域、室外晒场间采用水泥硬化进行一般防渗；预处理池、沉淀池采用防渗混凝土进行了重点防渗处理。

### 3.6 处理设施

表 3-2 环保设施（措施）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环保措施	投资	环保措施	投资



废水	新增二级污水生化处理装置 1 套、人工湿地处理系统 1 套，处理能力 2m <sup>3</sup> /d；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后，再经 1 套“二级污水生化处理装置+人工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外排地表水体濠阳河	6.5	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定期运至广汉市小汉镇工业集中发展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购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一套，设备调试中，未运行。	3.8
	新增沉淀池 1 个，拖布清洗废水、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	1.5	新增沉淀池 1 个，拖布清洗废水、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	1.8
废气	新增布袋除尘器 5 个：储料罐处设置 3 个、计量罐设置 1 个、搅拌罐设置 1 个。储料罐、计量罐、搅拌罐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3.5	新增除尘器 5 个：储料罐处设置 3 个脉冲除尘器、计量罐设置 1 个布袋除尘器、搅拌罐设置 1 个脉冲除尘器。储料罐、计量罐、搅拌罐产生的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3.9
	交通运输扬尘通过采取加强管理、降低车速、定期洒水等措施，使其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	交通运输扬尘通过采取加强管理、降低车速、定期洒水等措施，使其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
噪声	生产车间和设备隔声、减振、吸声等设施	/	生产车间和设备隔声、减振、吸声等设施	/
固废	袋式除尘器收尘集中收集后，用于生产	/	袋式除尘器收尘集中收集后，用于生产	/
	不合格产品集中收集后，用于生产	/	不合格产品集中收集后，用于生产	/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0.6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0.6
	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用于生产	/	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用于生产	/
地下水防治措施	对厂区进行分区防渗，预处理池、沉淀池新增重点防渗措施，确保防渗系数 $K \leq 10^{-7} \text{cm/s}$	3.0	对厂区进行分区防渗，预处理池、沉淀池新增重点防渗措施，确保防渗系数 $K \leq 10^{-7} \text{cm/s}$	2.8
合计		15.1		12.9

表 3-3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要求	实际落实	排放去向
大气污染物	储料罐	储料粉尘	经 3 个袋式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经 3 个脉冲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外环境
	计量	计量粉尘	经 1 个袋式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经 1 个袋式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外环境
	搅拌罐	搅拌粉尘	经 1 个袋式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经 1 个脉冲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外环境
	运输	运输粉尘	采取加强管理、降低车速、定期洒水等措施，使其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采取加强管理、降低车速、定期洒水等措施，使其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外环境
废水	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再经“二级生化污水处理装置+人工湿地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外排至地表水体濠阳河	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定期运至广汉市小汉镇工业集中发展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石亭江
	生产过程	拖布清洗废水	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工艺回用水回用，不外排	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工艺回用水回用，不外排	--
	生产过程	设备清洗水	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工艺回用水回用，不外排	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工艺回用水回用，不外排	--
固体	废水处理	沉淀池沉渣	定期清掏，用于生产	定期清掏，用于生产	--

废物	废气处理	布袋除尘器收尘	集中收集后，用于生产	集中收集后，用于生产	--
	生产过程	不合格产品	集中收集后，用于生产	集中收集后，用于生产	--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噪声	生产、运输	噪声	加强管理，部分设备采取减震、隔声措施，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基座减震、合理布局	外环境

表四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4.1 环评主要结论**

综上所述，四川中新恒源建材有限公司改性石膏复合隔墙板生产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和当地规划。本项目采取相应的环保治理措施并加强维护，可确保污染物的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本项目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可确保不降低区域环境质量功能等级。本项目风险防范应急及管理措施可行，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

**4.2 环评建议**

(1) 企业应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建立健全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度、定期检查制度、设备维护和检修制度，确保环保设施高效运行，尽量减少跑、冒、滴、漏，避免事故排放情况发生；

(2)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四川省的各项环保法规和要求，认真执行环境监测计划；

(3) 营运期间，建立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管理制度执行，特别应该加强员工的环保意识，维护当地人居环境；确定专门的环境管理人员，赋予其执行职能和必须的权力；

(4) 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项目环境影响的附近居民、企业等人员、单位的反映，定期向项目最高管理者和当地环保部门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接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4.3 环评批复**

四川中新恒源建材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四川中新恒源建材有限公司改性石膏复合隔墙板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为新建项目，拟在广汉市南兴镇义安村 12 组租赁广汉市安强橡塑制品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建设，租用面积 3000 平方米。项目内容及规模为：依托厂区现

有生产车间、办公用房及相关公辅设施，购置并布设改性石膏复合隔墙板生产线，形成年产改性石膏轻质复合墙板 30 万平方米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1 万元。

项目在四川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进行了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8-510681-50-03-270121]FGQB-023 号），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选址根据广汉市南兴镇总体规划及广汉市南兴镇人民政府出具的《四川中新恒源建材有限公司投资项目符合性说明的函》，明确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规划。

项目在受理和拟批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意见反馈。报告表结论：本项目采取相应的环保治理措施并加强维护，可确保污染物的长期，稳定达标排放，风险防范应急及管理措施可行，评价从环境角度分析认为本项目建设可行。专家评审意见：报告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有一定针对性，评价结论总体可信，报告表经认真修改、完善后可上报审批。

项目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报告表结论。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 二、项目建设及运营期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必须严格贯彻执行“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原则，落实项目环保资金，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构 and 各项环保管理规章制度，落实人员责任，加强环保培训和警示教育，规范环保资料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严格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气处理设施。储料罐、计量罐、搅拌罐排气口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加强管理、洒水抑尘，确保车辆运输扬尘不影响周边环境。

（三）严格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水处理设施。建设有效的废水二级生化处理装置及人工湿地，确保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

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表 1 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后外排；拖布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四）严格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生产车间产噪设施，对高噪作业点和高噪设备配套有效的隔音、降噪及减振设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不扰民。

（五）落实并优化各项固体废弃物处置措施，固体废物应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提高回收利用率，加强各类固体废弃物暂存、转运及处置过程环境管理，保持生产场地整洁，防治二次污染。

（六）高度重视环境风险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加强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确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杜绝事故性排放，防止“跑、冒、滴、漏”现象产生。严禁在雨水排沟上布设洗手池。

（七）项目以生产区边界为起点，划定 50 米范围为卫生防护距离控制区，该区域引进项目时应注意其环境相容性，并协助镇政府监督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住、学校、医院等敏感建筑，发现问题及时向政府和相关部门反映。

三、该项目运营后，废水来源为生活污水，不新增环境总量。

四、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

五、该报告表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六、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符合经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要求，不得擅自拆除或者闲置。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照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发布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

施进行验收（若指南发生调整，按调整后的执行），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七、该项目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由广汉市环境监察执法大队负责。

#### 4.4 验收监测标准

##### 4.4.1 执行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项目实际生产情况，无组织废气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表 3 中标准限值；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 4.4.2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 4-1。

表 4-1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废气	标准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915-2013 表 3 中无组织浓度限值		标准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915-2013 表 3 中无组织浓度限值		
	项目	颗粒物			项目	颗粒物	
		有组织	无组织			有组织	无组织
	排放浓度 标准值	--	0.5mg/m <sup>3</sup>		排放浓度 标准值	--	0.5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标准值	--	--		排放速率 标准值	--	--
厂界 环境 噪声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区标准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348-2008) 2 类区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昼间	60			昼间	60	
	夜间	50			夜间	50	

表五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 现场采样和测试应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以详细说明。

(3) 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应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5)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6) 气体监测分析使用的大气综合采样器在进行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

(7) 噪声监测分析使用的噪声计应在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 $\leq 0.5\text{dB (A)}$ 。

(8) 实验室分析质量控制。

(9)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 6.验收监测内容

### 6.1 废水监测

本项目设备清洗水、拖布清洗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运营期仅产生少量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定期运至广汉市小汉镇工业集中发展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故本次验收未对项目废水进行监测。

### 6.2 废气监测

#### 6.2.1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率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1	厂区上风向 1#	颗粒物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2	厂区下风向 2#		
3	厂区下风向 3#		
4	厂区下风向 4#		

#### 6.2.2 废气监测方法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ZHJC-W027 ESJ200-4A 全自动分析天平	0.001mg/m <sup>3</sup>

### 6.3 噪声监测

#### 6.3.1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频率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东厂界外 1m	监测 2 天，昼夜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南厂界外 1m			
北厂界外 1m			
西厂界外 1m			

#### 6.3.2 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见表 6-4。



表 6-4 噪声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ZHJC-W235 HS6288 型噪声频谱分析仪

表七

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2018年10月31日、11月1日，改性石膏复合隔墙板生产项目正常生产，生产负荷率均达到85%以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 7-1 验收监测生产负荷表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t/d)	实际产量 (t/d)	运行负荷%
2018.10.31	改性石膏(轻质)复合板	1000m <sup>2</sup> /d	800m <sup>2</sup> /d	80
2018.11.1	改性石膏(轻质)复合板	1000m <sup>2</sup> /d	800m <sup>2</sup> /d	80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水监测结果

本项目设备清洗水、拖布清洗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运营期仅产生少量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定期运至广汉市小汉镇工业集中发展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故本次验收未对项目废水进行监测。

7.2.2 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sup>3</sup>)

项目 \ 点位		10月31日				11月01日				标准 限值
		厂界上 风向	厂界下 风向 1#	厂界下 风向 2#	厂界下 风向 3#	厂界上 风向	厂界下 风向 1#	厂界下 风向 2#	厂界下 风向 3#	
颗粒物	第一次	0.150	0.169	0.170	0.172	0.152	0.170	0.189	0.170	0.5
	第二次	0.172	0.191	0.226	0.230	0.151	0.169	0.190	0.169	
	第三次	0.172	0.189	0.207	0.188	0.169	0.207	0.188	0.188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区上下风向所测颗粒物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表 3 中标准限值。

7.2.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表 7-3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点位	2018.10.31		2018.11.1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外 1m	52.7	46.6	55.5	45.3
南厂界外 1m	50.2	44.0	55.2	42.6
北厂界外 1m	56.3	43.3	55.4	42.3
西厂界外 1m	54.3	42.3	54.9	43.4
标准值	昼间 60		夜间 50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四周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环境噪声测点昼间噪声分贝值在 50.2~56.3dB(A)之间，夜间噪声分贝值在 42.3~46.6dB(A)之间，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

#### 7.2.4 固体废弃物处置

项目营运期固废主要为沉淀池沉渣、布袋除尘器收尘、不合格品及办公生活垃圾。

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回用于生产；布袋除尘器收尘、不合格产品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表八

**8 总量控制及环评批复检查**

**8.1 总量控制**

废水：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预处理池排放量：COD 500mg/L、0.225t/a；氨氮 45mg/L、0.0203t/a；人工湿地处理系统排口：COD 30mg/L、0.0135t/a；氨氮 1.5mg/L、0.00068t/a。项目设备清洗水、拖布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与生产，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定期运至广汉市小汉镇工业集中发展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故本次验收未对项目废水进行监测，不涉及废水污染物总量指标检查。

废气：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议本项目粉尘的总量控制为 0.0767t/a，由于项目粉尘无组织排放，因此本次验收未对项目有机废气排放量进行核算。

**8.2 环评批复检查**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文件中对项目提出一些具体的要求，检查结果见表 8-1。

表 8-1 环评批复文件执行情况检查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必须严格贯彻执行“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原则，落实项目环保资金，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构和各项环保管理制度，落实人员责任，加强环保培训和警示教育，规范环保资料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已落实。 已建立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构和环境管理制度，落实人员责任，加强环保培训和警示教育，规范环保资料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严格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气处理设施。储料罐、计量罐、搅拌罐排气口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加强管理、洒水抑尘，确保车辆运输扬尘不影响周边环境。	已落实。 储料罐排气口设置脉冲除尘器、计量罐排气口设置袋式除尘器、搅拌罐设置脉冲除尘器，对项目生产产生的粉尘进行处理；加强管理、洒水抑尘，确保车辆运输扬尘不影响周边环境。
3	严格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水处理设施。建设有效的废水二级生化处理装置及人工湿地，确保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表 1 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后外排；拖布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部分落实。 项目设备清洗水、拖布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与生产；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定期运至广汉市小汉镇工业集中发展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4	严格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生产车间产噪设施，对高噪作业点和高噪设备配套有效的隔音、降噪及减振设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不扰民。	已落实。 运营期采取的降噪措施主要有：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基座减震、合理布局。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营状况下，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5	<p>落实并优化各项固体废弃物处置措施，固体废物应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提高回收利用率，加强各类固体废弃物暂存、转运及处置过程环境管理，保持生产场地整洁，防治二次污染。</p>	<p>已落实。 固体废物应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了分类收集和处置。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回用于生产；布袋除尘器收尘、不合格产品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p>
6	<p>高度重视环境风险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加强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确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杜绝事故性排放，防止“跑、冒、滴、漏”现象产生。严禁在雨水排沟上布设洗手池。</p>	<p>已落实。 高度重视环境风险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确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杜绝事故性排放，防止“跑、冒、滴、漏”现象产生。企业方未在雨水排沟上布设洗手池。</p>
7	<p>项目以生产区边界为起点，划定 50 米范围为卫生防护距离控制区，该区域引进项目时应注意其环境相容性，并协助镇政府监督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住、学校、医院等敏感建筑，发现问题及时向镇政府和相关部门反映。</p>	<p>已落实。 项目以生产区边界为起点，划定 50 米范围为卫生防护距离控制区。根据现场踏勘及调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未新建居住、学校、医院等敏感建筑。</p>

表九

## 9 验收监测结论、主要问题及建议

### 9.1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生产。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 2018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1 日的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四川中新恒源建材有限公司改性石膏复合隔墙板生产项目生产负荷达到要求，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 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①废水：本项目设备清洗水、拖布清洗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运营期仅产生少量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定期运至广汉市小汉镇工业集中发展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故本次验收未对项目废水进行监测。

②废气：项目厂区上下风向所测颗粒物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表 3 中标准限值。

③噪声：项目四周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环境噪声测点昼间噪声分贝值在 50.2~56.3dB(A)之间，夜间噪声分贝值在 42.3~46.6dB(A)之间，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

④固体废弃物排放情况：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回用于生产；布袋除尘器收尘、不合格产品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 ⑤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项目设备清洗水、拖布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与生产，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定期运至广汉市小汉镇工业集中发展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故本次验收未对项目废水进行监测，不涉及废水污染物总量指标检查。

废气：项目粉尘无组织排放，因此本次验收未对项目有机废气排放量进行核算。

综上所述，在建设过程中，四川中新恒源建材有限公司改性石膏复合隔墙板生产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9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1.29%。项目设备清洗水、拖布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与生产，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定期运至广汉市小汉镇工业集中发展区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产生的颗粒物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表 3 中标准限值。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固体废物采取了相应处置措施。因此，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9.2 主要建议

- 1.继续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和处置。
- 2.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3. 目前项目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定期运至广汉市小汉镇工业集中发展区污水处理厂处理，须按“三联单”方式落实管理制度；后期待区域污水管网建成运营后，建设方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对废水进行监测。

**附件：**

附件 1 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

附件 2 执行标准

附件 3 环评批复

附件 4 委托书

附件 5 工况证明

附件 6 环境监测报告

附件 7 污水拉运协议

附件 8 真实性承诺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图

附图 4 现状照片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